

证券代码：832257

证券简称：正和药业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吉林省正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长流厂区征收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长流厂区征收进展情况

因沈白高铁和既有铁路线迁改项目建设需要，吉林省正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收到通化市高速铁路（机场扩建）重点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征收通知，公司位于长流厂区的土地、房屋和其他设施被纳入征收范围，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收到长流厂区征收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因征收补偿第三方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暂无法确定最终补偿金额，截至目前征收单位与公司尚未签订正式征收补偿协议。

现阶段因该项目工期需要，征收单位需我公司配合腾挪部分区域进行施工，并同意向我公司先行支付部分征收补偿款人民币10,000万元整（具体征收范围及补偿金额以双方后续正式签署的征收补偿协议为准）。为支持高铁项目建设，我公司拟与征收单位签订厂房征收《预付款协议》，配合征收单位对双方约定的长流厂区围挡范围外区域开展相关建设施工作业。同时，公司将抓紧配合第三方机构开展征收评估工作，积极与相关政府部门沟通协调，商讨确定征迁补偿方案，尽快签订正式征收补偿协议并按步骤实施该厂区搬迁。

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厂房征收预付款协议的议案》。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征收系根据政府规划要求实施，并有利于公司统筹整合资源，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其他厂区有能力承接该拟征收厂区的生产、办公职能，待征迁补偿方案分步落地后，公司注册经营地将适时迁至其他经营场所。本次征收预计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征收正式补偿协议洽谈、审议、签订等事项尚待后续履行，公司将配合开展相关工作，并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正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5日